# 2024年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十六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2024-12-21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一大家好!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宪法在我心中》，同学们，在我们这个社会大家庭里，我们每个人如何约束自己、规范自己的行为呢?那就是——“法”。它使我们每个人明确是非的界限，而这也是我们每个公民所应具备的最基本的素质。...*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一**

大家好!

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宪法在我心中》，

同学们，在我们这个社会大家庭里，我们每个人如何约束自己、规范自己的行为呢?那就是——“法”。它使我们每个人明确是非的界限，而这也是我们每个公民所应具备的最基本的素质。我们是生长在法制社会的儿童，我不知道没有法制的社会会是什么样子，今天我们放眼看去，我们的社会有正常的秩序，我们能幸福快乐的生活，是因为我们有若干法律法规的保护，。从小就听爸爸、妈妈说要学文化，要遵纪守法，那时不知什么是纪什么是法，后来上学了老师给我们讲了许多关于法律法规的知识，知道了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没有法律，就会乱做一团，矛盾和战争就会源源不断。法律是约束我们行为的一种规矩，因为有了法律，我们的社会才能得以和平，因此我们每一个人都要学习法律，了解法律，尊重法律。

但是，我们有很多的人，却不愿遵守法律，做违反法律的事情，使自己和亲人难过。在我们家里，我的舅舅就是不尊重法律，没有把法律放在心上，走上了吸毒的路，他不但违反了法律，而且自己的身体遭到了巨大的伤害，我们全家因为他吸食毒品，经常提心吊胆的，我的外公和外婆因为他也气坏了身体，他自己因为无视法律，被毒品折磨得不不成人样了，十年的青春都被那可恶的毒品吞食了，我从小看着他走上这条路，让我吸取了深刻的教训，因此我深深的知道我们要遵守法律，不要让自己走上犯罪的道路。法律是我们行为的约束，也是我们自由的保障，所以我们要尊重法制，心藏法制。

总之，作为一名学生，我们要与法律做朋友，让它时刻伴随在我们的身边。我们要知法、懂法、用法，学会利用法律保护自己，才能健康成长，走好人生的每一步!

我的演讲结束了，谢谢大家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二**

中国共产党的xx届四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将每年12月4日定为国家宪法日，这是我们政治生活中的大事。中央号召要在全社会普遍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引导各级组织和全体公民牢固树立宪法认识，增强宪法观念，维护宪法尊严，保障宪法实施。教育部随后发出了全国各学校也要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

关于首个“国家宪法日”，党中央主席强调：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和法律效力。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

“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而我们目前的现状是：保证宪法实施的监督机制和具体制度还不健全，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现象时有发生;一些公职人员滥用职权、失职渎职、执法犯法甚至徇私枉法，严重损害国家法制权威。法治是人类文雅前进的重要成果，一个国家只有形成体现法治精神、顺应时代潮流的法治体系，人民才能有尊严的生活，国家民族才能振兴。

也许有同学会认为：宪法是成年人的事，离我们还远着呢!其实不然，宪法与我们每个人的生活息息相关，因为我们都生活在这片土地上。宪法规定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宪法保障每个公民的人权，比如，它就规定，所有的青少年享有受教育的权利。

我看过一个数据，广东省有70多万学生因经济困难而辍学失去了受教育的权利，为此广东省政府共计出资3亿，让这些孩子重新返回学校接受教育，这当然值得肯定。其实，政府是在履行着宪法赋予的义务。

还有一个案件，陈晓琪和齐玉基都为初三的学生，中考时，陈晓琪冒用齐玉基的姓名，以他优秀的成绩上了好的高中，并最终进入了银行工作，而齐玉基却因为落选，最后只得碌碌终生。案件到了最高法院，判决最终给予陈晓琪以严厉的处罚。这让我们认识到，宪法维护公民的姓名权不受侵犯的重要性，每个公民都应该依宪法来保护自己。

还有几年前“我爸是李纲”的事件。官二代开车撞了人，竟然搬出做局长的老爸，在他在心中，他老爸的权力比法还大，这是完全错误的。最终，这个公子哥周到了法律应有的惩罚，连他的父亲李刚也因为腐败问题而受到调查。

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远不止这些。作为中学生，我们首先要掌握与自己生活密切相关的一些最基本的法律常识，具备守法、用法、护法的前提条件;其次，要遵纪守法，养成优良的行为规范和道德修养。第三，我们要善于用宪法和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进而维护他人的权益，维护国家的利益。我们维护好了个人和集体的权益，就是维护宪法的尊严!

12月4日是国家的宪法日，并非只是说这一天才要想起宪法、尊重宪法。其实，每天都是我们自己的宪法日!法的精神深入我们每个人的心中，法的行为体现在日常生活中，我们的社会才会变得更加有序和谐。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三**

首先，祝贺天津代表队获得“第二届全国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团体总决赛冠军!作为一名天津市的小学生我感到无比自豪!

通过收看节目，我了解了我国的“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治国安邦的决章程，适用于国家全体公民，与我们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我要向天津代表队的队员一样，加强法治学习，了解各项法律法规，做一个知法、懂法的小公民。

今天下午16.30分，我观看了在中央12台播出的“学宪法讲宪法”比赛节目。

比赛一共有六支队伍，天津队、辽宁队、重庆队、海南队、河北队和山东队。比赛一共分三个阶段，正式比赛前抽签，我最喜欢的我们的天津队抽到了第一号，他们可以选择对手。

第一关：“我想说”天津队选择了对手辽宁队。天津队演讲的题目是《宪法的道路》，演讲的姐姐讲得很好，我记住了她说的一句话：“宪法是一条路，在这条路上，人们可以不受委屈，好好地生活。”我觉得这句话很有道理，它的意思应该是我们每个人都应该遵守法律，法律同时也可以保护我们不受侵害。最后天津对得到了203分的高分。辽宁队演讲得《当8岁遇上18岁》得到了127票。随后出场的是重庆队和海南队分别得到了199票和175票，河北队和山东队分别得到了88票和106票，最后一轮河北队和山东队被淘汰，我们的天津队和另外三支队伍进入了第二关。

第二关：“我知道”。天津队与辽宁队竞争的很激烈，但是天津队在最后关头战胜了辽宁进入了决赛。而海南队战胜了重庆队也进入了决赛。第三关：“我不服”。天津队和海南队就宪法是否跟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展开了激烈的辩论，最后还是天津队水平更高，夺得了本次“学宪法讲宪法”比赛的冠军。

从这次节目的观看中，我知道了宪法是母法，是一切法律的基础，让我们的生活得到保障，生活得安全幸福。我也很佩服台上的哥哥姐姐，他们讲得真好，懂得真多，我要向他们学习，做一个知法、懂法、遵法的好孩子!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四**

中国共产党的xx届四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将每年12月4日定为国家宪法日，这是我们政治生活中的大事。中央号召要在全社会普遍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引导各级组织和全体公民牢固树立宪法认识，增强宪法观念，维护宪法尊严，保障宪法实施。教育部随后发出了全国各学校也要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

关于首个“国家宪法日”，党中央主席强调：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和法律效力。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

“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而我们目前的现状是：保证宪法实施的监督机制和具体制度还不健全，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现象时有发生;一些公职人员滥用职权、失职渎职、执法犯法甚至徇私枉法，严重损害国家法制权威。法治是人类文雅前进的重要成果，一个国家只有形成体现法治精神、顺应时代潮流的法治体系，人民才能有尊严的生活，国家民族才能振兴。

也许有同学会认为：宪法是成年人的事，离我们还远着呢!其实不然，宪法与我们每个人的生活息息相关，因为我们都生活在这片土地上。宪法规定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宪法保障每个公民的人权，比如，它就规定，所有的青少年享有受教育的权利。

我看过一个数据，广东省有70多万学生因经济困难而辍学失去了受教育的权利，为此广东省政府共计出资3亿，让这些孩子重新返回学校接受教育，这当然值得肯定。其实，政府是在履行着宪法赋予的义务。

还有一个案件，陈晓琪和齐玉基都为初三的学生，中考时，陈晓琪冒用齐玉基的姓名，以他优秀的成绩上了好的高中，并最终进入了银行工作，而齐玉基却因为落选，最后只得碌碌终生。案件到了最高法院，判决最终给予陈晓琪以严厉的处罚。这让我们认识到，宪法维护公民的姓名权不受侵犯的重要性，每个公民都应该依宪法来保护自己。

还有几年前“我爸是李纲”的事件。官二代开车撞了人，竟然搬出做局长的老爸，在他在心中，他老爸的权力比法还大，这是完全错误的。最终，这个公子哥周到了法律应有的惩罚，连他的父亲李刚也因为腐败问题而受到调查。

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远不止这些。作为中学生，我们首先要掌握与自己生活密切相关的一些最基本的法律常识，具备守法、用法、护法的前提条件;其次，要遵纪守法，养成优良的行为规范和道德修养。第三，我们要善于用宪法和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进而维护他人的权益，维护国家的利益。我们维护好了个人和集体的权益，就是维护宪法的尊严!

12月4日是国家的宪法日，并非只是说这一天才要想起宪法、尊重宪法。其实，每天都是我们自己的宪法日!法的精神深入我们每个人的心中，法的行为体现在日常生活中，我们的社会才会变得更加有序和谐。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五**

宪法是规定公民基本权利和国家根本制度。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的根本大法。宪法是母法，就像家里的母亲一样。所有的法律都必须根据宪法产生，不得违背宪法，违背宪法的法律是无效的。宪法是爱法，就像母亲保护自己的孩子一样。宪法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使我们的人格、人生、财产受到保护。宪法是国法，宪法不是家法，也不是校规，而是规定整个国家基本制度的国法。

大家知道，国有国法，家有家规，校有校纪，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一所学校假如没有严格的规定，就不能得到长久的发展。现代社会受一些不健康思想的影响，我们变坏真是太容易了，比如网吧、游戏厅等，你们可知道有多少人因此而荒废学业甚至走向犯罪的道路!年龄的特点决定了同学们的幼稚、不成熟，可能会做出一些不该做的事情，甚至因法律意识的淡薄而导致一些违法犯罪现象的发生。我们完全有必要学习有关的法律知识，来尽量减少甚至完全避免违法犯罪现象的发生。借此机会，我特别向大家提出几点建议：

一、不带通讯工具进入校园，不沉迷于网络。纠正网络游戏、网上装备、网上交友等危害身心健康、消耗家长钱财和影响学习的行为。

二、不说谎、小偷小摸、义气用事。我们千万不要为了一时的享受、一时的痛快，而毁掉自己的一生。

三、不要因为相互之间磕磕碰碰，就出现打架斗殴的现象，只要我们心胸放得开阔一点，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就能避免发生许多恶性事件，又何必逞一时之强，酿终身大错呢?学校是我们大家共同学习生活的大家庭，我们每个学生是其中的一员，当出现一些不良现象或发现某些不良苗头，我们每位学生都有责任和义务加以劝阻制止，并及时报告班主任，防止事态进一步发展。

同学们，让我们携起手来，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自觉抵制各种不良现象，相互帮助，团结奋进。让我们一起学法、知法、守法，做一名新世纪合格的学生，用我们美好的心灵去净化身边的丑恶，用我们灵巧的双手共建人类的文明，共创和谐校园。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六**

人大党组通知的要求，我在会前认真的学习了刚刚颁布的宪法修正案和相关的宪法方面的知识，刚才又听了几位副主任作的专题发言，使我又得到了一次学习的机会，学习宪法体会。下面就我个人的体会谈一下我的学习心得。

一、充分认识到了这次修改宪法的意义

刚刚结束的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现行宪法的第四个修正案。这份修正案立意高远，内涵丰富，时代气息浓郁，对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引和保障作用。

它反映了全国人民的意志，特别是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一起作为我们党和国家的指导思想，具有重大和深远的意义。这是中国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是我国进入新世纪之后在贯彻落实“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治国方略过程中所取得的一项重要成就。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我国宪法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宪法，必须准确、及时、全面地反映作为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的各项政治主张，通过修改宪法的程序，将党的各项路线、方针和政策变成国家意志。

现行宪法颁布以来进行的4次修改，都是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召开之后，在执政党确立了新的指导思想和制定了新的行动纲领的前提下，通过修宪，及时地反映执政党的最新执政理念。此次修宪是新一代党的领导集体执政治国理念的集中体现，具有历史的进步性。

二、充分了解到了这次修改宪法的特点

从修正案的内容看，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现实性

这次宪法修改通过对以下几方面的补充和调整，进一步保证了宪法与现实的统一。

一是确立“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宪法的指导思想。宪法的指导思想是宪法的灵魂，是引导国家各项工作和实施宪法的指南。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写入宪法，反映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意愿，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新世纪新阶段继续团结奋斗提供了共同的思想基矗

二是进一步明确国家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在宪法中规定经济制度是我国社会主义宪法的基本特征之一。现行宪法制定时我国还处于计划经济时期，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重很小，宪法没有明确非公有制经济的地位，心得体会《学习宪法体会》。

随着改革开放的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扮演的角色越来越重要。宪法修正案把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纳入统一战线的范畴，表明我国政权的基础扩大了，合法性增强了，对于维护国家稳定，保护劳动者的积极性，促进经济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三是完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成的规定。自香港、澳门回归祖国后，特别行政区就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组成部分，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派自己的代表。宪法修正案在宪法第59条第1款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成的规定中增加“特别行政区”，符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成的实际情况。

四是关于职权的规定。改革开放以来，国家间的交流和合作越来越频繁，客观上要求参与更多的国事活动。宪法修正案根据现实需要赋予“进行国事活动”的职权，是非常必要的。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七**

按照总站党总支学习安排，我认真学习《宪法》方面的知识，现对学习后的心得，我讲以下几点意见。

一、自觉学习宪法，增强宪法意识和法律观念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保持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长治久安的法律基础，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团结带领全国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制保证。

宪法作为国家的根本法，它同一般法律相比，有以下3个特点：第一，从地位看，宪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核心和基础。宪法规定：“国家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和尊严。”统一到哪里?统一到宪法。从法律体系内部来说，宪法是母亲，一般法律是子女，正如人们通常说的，宪法是“母法”，一般法律是“子法”，一切法律、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第二，从内容看，宪法规定的是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也就是说，宪法解决的是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中带全局性、长期性、根本性的问题。一般法律只是解决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中某一方面、某一领域的问题。第三，从效力看，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宪法规定：“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并且负有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这里，“各政党”当然包括作为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宪法上述规定同《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的规定是一致的。

二、自觉贯彻宪法，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

近年来，随着依法治国的力度不断加大，法制教育的不断深化，以及行政执法监督制度的不断完善，各级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的宪法意识和依法行政的观念逐步增强，行政执法能力不断提高，在推进依法行政的实践中取得了很大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难点：一是行政法律、法规还不完善。有些法律、法规条款规定得过于原则化，在行政执法实践中弹性很大，不好把握。有的法律、法规对一些政府机关的职责范围界定不清，管理职权划分模糊，有时产生多头管理，重复执法的问题。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八**

说到法，我们人人都能谈论一番，各种法律条令多得数不胜数，但我们有谁知道何为法?

打开新华字典，法的概念一目了然，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受国家强制力保证执行的行为规则的总称。纵览四周，法就在我们每个人的身边。看，如今家庭暴力已不再是问题，各种法律条令相继出炉。再看，在学校老师打骂学生的行为极为少见，再看看，社会上侵犯公民合法权益的行为也日渐减少，这一切可得归功于法律呀!

来看几个具体的例子吧!就拿发生在我们身边的故事说起。一个品学兼优，在家孝敬父母，在学校尊敬师长的学生，一天他进了网吧，从此沉溺于游戏、暴力和色情等内容的网站，为了满足自己的欲望，他偷钱抢钱，甚至为了钱而亲手杀死了自己的奶奶，而等待他的必将是法律的制裁!

前几天《今日说法》栏目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俗话说：儿子娶了媳妇忘了娘，就拿这个例子来说一点儿不假。儿子娶了媳妇，天天让老人做饭、刷碗、下地干活，总之一切能干的家务活老人是全揽，儿子儿媳有时还殴打老人，只因为心情不爽或做的菜咸了或没按时做饭。“虎毒不食子”啊，老人能忍的都忍过去了，继续过着猪狗不如的生活。好心的村长得知后，拉起老人直奔法院，一张诉状告到法院，经过法院调查审理，儿子儿媳得到了法律的制裁，老人运用法律武器维护了自己的合法权益。

其实法就在我们每个人身边，在学校里，在家庭里，在社会上，甚至遍布每一个角落。

当老师体罚学生时，当公民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当儿女不孝时，当环境受到严重污染时……我们都可以运用相关法律法规制止这些行为，虽然社会上还经常出现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事件，社会上依然存在着一些不和谐的因素，尽管某些法律条令还需进一步完善，但我想只要我们每个人都提高自己的文化科学知识，增强我们的维权意识。我们就一定可以构建出一个和谐的法制社会。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九**

按人大党组通知的要求，我在会前认真的学习了刚刚颁布的宪法修正案和相关的宪法方面的知识，刚才又听了几位副主任作的专题发言，使我又得到了一次学习的机会，学习宪法体会。下面就我个人的体会谈一下我的学习心得。

一、充分认识到了这次修改宪法的意义

刚刚结束的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现行宪法的第四个修正案。这份修正案立意高远，内涵丰富，时代气息浓郁，对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引和保障作用。它反映了全国人民的意志，特别是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一起作为我们党和国家的指导思想，具有重大和深远的意义。这是中国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是我国进入新世纪之后在贯彻落实“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治国方略过程中所取得的一项重要成就。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我国宪法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宪法，必须准确、及时、全面地反映作为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的各项政治主张，通过修改宪法的程序，将党的各项路线、方针和政策变成国家意志。现行宪法颁布以来进行的4次修改，都是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召开之后，在执政党确立了新的指导思想和制定了新的行动纲领的前提下，通过修宪，及时地反映执政党的最新执政理念。此次修宪是新一代党的领导集体执政治国理念的集中体现，具有历史的进步性。

二、充分了解到了这次修改宪法的特点

从修正案的内容看，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现实性

这次宪法修改通过对以下几方面的补充和调整，进一步保证了宪法与现实的统一。

一是确立“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宪法的指导思想。宪法的指导思想是宪法的灵魂，是引导国家各项工作和实施宪法的指南。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写入宪法，反映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意愿，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新世纪新阶段继续团结奋斗提供了共同的思想基矗

二是进一步明确国家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在宪法中规定经济制度是我国社会主义宪法的基本特征之一。现行宪法制定时我国还处于计划经济时期，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重很小，宪法没有明确非公有制经济的地位，心得体会《学习宪法体会》随着改革开放的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扮演的角色越来越重要。宪法修正案把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纳入统一战线的范畴，表明我国政权的基础扩大了，合法性增强了，对于维护国家稳定，保护劳动者的积极性，促进经济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三是完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成的规定。自香港、澳门回归祖国后，特别行政区就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组成部分，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派自己的代表。宪法修正案在宪法第59条第1款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成的规定中增加“特别行政区”，符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成的实际情况。

四是关于职权的规定。改革开放以来，国家间的交流和合作越来越频繁，客观上要求参与更多的国事活动。宪法修正案根据现实需要赋予“进行国事活动”的职权，是非常必要的。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篇十**

每个公民都应该学习社会主义法律知识。有人认为学法是一件无所谓有也无所谓无的事。其实，这种观念是不正确的。当今我们的家庭生活，学校生活，以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都离不开法。我们身边的学多问题都要依法解决。所以，一个合格的公民必须是一个知法，懂法，且要守法的公民。要有法制观念，要懂法律知识，养成依法办事的习惯。

知法，守法是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的需要。我们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人民的希望。祖国和人民盼望我们健康成长，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为了不辜负党和人民的期望，我们青少年学生不仅要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高尚的道德情操和现代科学文化知识，而且要有法律知识和守法观念，懂得合法与非法，违法与犯罪等道理，自觉依法办事。这样才能抵制各种不良影响，促进自己健康成长。

为了我们更好的成长，国家制定了像《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来规范人们对青少年儿童的教育和保护。有了这些法律还不够，我们应该好好地学习它们。让这些法律法规不沦落为空话套话，而是，实实在在地在我们的生活中起到真正的作用。 下面我来给大家讲一个身边的小故事吧。

15岁的小张家境优越,父母都是做服装生意的。当他因为诈骗罪被公安机关逮捕时,他的父母百思不得其解:儿子有吃有喝,从不缺钱,可是他为什么要到同学家去诈骗呢?儿子在监狱给妈妈写了一封信,描绘了这样一个场景:每天晚上,你跟爸爸两个人都在家讨论赚钱的事,吹嘘自己把衣服卖出了高价,把冒牌服装当名牌卖出去了,我听你们讲了这么多,觉得这事特别有吸引力,特别刺激。我想如果他的家人都是知法守法的公民，小张也知道一些法律知识的话，这样的惨剧就不会发生了。

离我们生活最近的法律我想就是交通法了。交通事故时时刻刻都会发生，它就像一颗威力十足的炸弹，一时大意，这颗埋伏的炸弹就会爆炸，炸得家庭破碎，炸得人心苦悲。所以我们要遵守交通规则，红灯停绿灯行，不能酒后驾车，不能超速行驶，不能随意横穿马路，没有满12周岁的小学生是不能骑自行车上马路的。就是这些简单的交通规则保护了我们的安全，但是总有些人不懂，不顾，肆意破坏它们，最后给自己带来的确实非常惨痛的后果。

爸爸妈妈和我说了这么一个故事，有一个小孩他的爷爷来接她放学回家，在马路边等红灯的时候，他看到他的妈妈就在马路对面。于是挣脱了爷爷的手像马路对面冲去。被左边驶来的一辆大货车撞压致死了。一个幼小的生命就这样离开了人世。如果每个人都能遵守法律法规，这样由鲜血酿就的惨剧就不会发生了。

为了祖国的明天，也为了我们自己，去学法、了解法，让我们每一个人都做一个知法守法的合格公民吧!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篇十一**

在我们身边，有许许多多的法律，它们像盾牌一样保护着我们，而我们要争做法律的小卫士。

法律就像远航的船上的帆，指引我们正确的方向，不让我们在“社会”这片大海上迷茫。法律又是一盏灯，为我们照亮前方的路，我们了解法律，并明白该如何使用法律，我们就不会走在漆黑的道路上，无法回头。

那是一个秋天，挺拔的树上挂着薄薄的“黄蝴蝶”。丝丝阳光懒洋洋地洒下来。我的朋友骑着自行车来找我，她朝我笑笑，说：“咱们去马路上玩吧，马路上很宽，骑自行车更好玩。”我也笑了笑说：“不了，要是让爸妈知道我去马路上玩，”我在她的面前晃了晃我的小拳头，“不把我‘收拾’得半死才怪!”说完，我又朝她吐了吐舌头。“走吧，天知地知，你知我知，只要我不说，别人也不会知道，对吧?”“不去!马路这么危险!你还在马路上面骑自行车!不去!”我做了个鬼脸，笑嘻嘻的说。看我这么坚持，她耸了耸肩，甩了甩手，一脸无奈和遗憾：“算了，不去了。”我开心的笑了，笑的是我遵守了身边的法律——不在马路上玩耍。

在这个法治社会，我们的“规矩”就显得十分重要。如果没有“法”，这个社会会变成什么样?我们细想一下：自由自在?无拘无束?我认为，给人们带来的是烧杀抢夺，国家也不闻不问，坐视不理。所以，法像一层透明的保护层，将我们笼罩在安全范围内，若不小心穿透这层“膜”，迎接你的将是法律的制裁。

法治在生活中并不陌生：小到“上下楼梯靠右走”，大到“宪法”的“贪污罪”、“故意伤害罪”……

不管是大法规还是小法规，生活的轨迹始终掌握在自己手上。

法治社会中的“法”，像帆，像灯，像保护层。法律是不能侵犯的，我们是小学生，从小学习、认识法律，长大以后就能走正确的路，我们要当法律的小卫士!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篇十二**

弘扬宪法精神，增强法制观念，落实到人民法院工作的实际，一方面要求人民法院通过不断提高司法能力，维护司法公正，切实在审判工作中贯彻宪法精神，落实法治要求;另一方面，要求人民法院通过审判活动和法制宣传工作，宣传宪法精神，强化公民的法制观念。近年来，人民法院为此进行了不懈努力。

一是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在保障公民权利、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中的重要作用。宪法永恒不变的精神，就是要规范国家权力的行使，保障公民权利的实现，保持权力与权利的协调与平衡。多年来，人民法院在宪法精神的指导下，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依法公正地行使审判权。坚决依法打击各类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坚持尊重和保障人权;充分发挥民事、行政审判和执行工作化解矛盾、调节经济关系的职能作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促进依法行政。在审判活动中，注意正确处理好客观事实与法律事实、执行政策与执行法律、社会效果与法律效果3个关系;坚决维护国家法制统一，抵御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公平地适用法律裁判案件，依法平等保护中外当事人、不同地域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人民法院还通过开展“公正与效率”司法大检查，清理刑事超期羁押案件和民事行政超审限案件，推出司法为民的具体措施，来促进司法公正，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二是积极推进法院工作改革，完善落实司法为民、维护司法公正的工作机制。结合学习贯彻宪法修正案，最高人民法院正在认真总结法院工作改革的成功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以完善社会主义审判制度，保障在全社会实现公平与正义为目标，着手制定新的五年改革纲要。今后几年，人民法院将按照加强党的执政能力的要求，以宪法和法律为依据，通过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已有的改革措施，着力解决影响和制约法院工作的深层次问题，建立一套完善的确保司法为民、司法公正的工作机制。

三是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职业化法官队伍，为司法公正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近年来，人民法院在抓好审判工作的同时，大力加强队伍建设。坚持抓好法官队伍的思想建设，积极开展“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司法为民”、“司法公正树形象”等教育活动，大力宣传表彰以“辩法析理、胜负皆服”为目标的宋鱼水，公正司法、以身殉职的蒋庆等法官队伍的先进典型，教育广大法官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为人民掌好、用好审判权的责任意识，培育广大法官崇尚法律、忠实法律、公正司法的精神和品格。积极实施人才强院战略，推进法官职业化建设，加大教育培训力度，不断提高法院队伍的学历层次和职业能力。

四是充分发挥审判工作优势开展法制宣传，在全社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人民法院和人民法官不仅要做遵守宪法和法律的模范，还要当宣传宪法和法律的先锋。作为人民法院来讲，司法公正、依法裁判就是对宪法精神和法制观念最好的宣传。近年来，人民法院十分注重通过审判活动使法院成为法制宣传教育的重要场所。结合审判工作，人民法院通过加强司法建议、指导人民调解、参与综合治理等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活动。

让宪法精神家喻户晓，法制观念深入人心，必将形成一种追求公平、正义的强大社会力量，必然转化为对人民法院工作的巨大支持。从这个意义上说，弘扬宪法精神，增强法制观念，人民法院不仅是实践者，也是受益者。全国各级人民法院和广大法官要以更大的热情、更加神圣的责任感，积极投入到法制宣传工作中去，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营造浓厚的法治氛围。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篇十三**

“生活处处皆宪法”。可见，要在社会上编成一条光彩夺目的和平项链，法律的剔透珠子必不可少。

每个人都与法律有缘，只不过世事如棋，人海茫茫，遇见它或早或迟。

那天清晨，天色微亮，丝丝缕缕的阳光软绵绵地洒向世间万物。恰恰在这个早晨，正要送我去上学的妈妈在倒车时无意碰到了坐在门口晒太阳的一位老人，老人坐的椅子向后倾了倾。定睛一看，这可是小区里出了名的“锱铢必较”的活宝————霎时间，我们头上阴云密布，震风凌雨顿时如银河倒泻般全冲了下来。苍天!看样子这事不大可能一天两天就画上句号。果不其然，放学回到家，家人一张张脸上多少都有了愁容。木已成舟，何必对木材念念不忘;逆水行舟，有时候倒不如顺水推舟。我走进房间，人坐在书堆里，魂魄却还在客厅游荡。断断续续的话像从一台不太灵光的收音机里播出来的一样。哦，是这样。现在大家主要担心的，还属老婆婆的身体：万一说个这里疼那里酸的，谁知道是真是假?她身体本就不太好，活脱脱一个“药罐子”，各种“药材”应有尽有。再者，嘴是她的，只听命于她。

第二次“偷听”，大家似乎换了一个话题————该怎么赔?妈妈等“国师”你一言我一句，不断出着主意，一个又一个，几乎撑满屋子。我用笔敲着头，就像在敲木鱼一样，无奈脑中空空如也，白得像张纸一样。但是，这种情况并没有维持多久，没错，外婆让我写作业去。作为家庭成员的一份子，我怎能“临阵退缩”?结果是肯定的，面对诸多拥有三寸不烂之舌的诸葛亮，损兵折将的我败下来，灰头土脸地被打进了老窝......

星期六早，公认的敌方竟趁人之危，在我们与周公约会时来了个出其不意。面对登门造访的敌人，妈妈起先保持着理智与镇静，但在嘴巴打了几个回合之后，嚼烂舌根的她终于在“要求送到医院检查”的闪亮大旗下原形毕露：“阿姨啊!现在才七点!我要睡觉!”不用亲眼去见证，我就能料到，妈妈那时扭曲的脸，肯定能和爱德华。蒙克的《呐喊》媲美。其实老婆婆昨天已经来敲过一次门了。就这样，精神严重分裂的老妈在门口和老婆婆吵上了。本来河东狮吼杀伤力就很大，再乘个二，哎呀，这效果，只得是天下无双!此时的我，真的是体会到了什么才是噪音。不对，妈妈昨天好像写了一张字条来着，上面明明写了“再出现任何不适，与我方无关”的啊?不对，怎么感觉老婆婆在敲诈呢。我一个鲤鱼打挺，直迳跳下了床“犯敲诈勒索罪的，以1000元至3000元为起点，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我得意洋洋地把手机递给老妈，她接过看了看，眼神似乎变了。

反正从那天期，老婆婆再没来找我们，这件事也渐渐被风尘掩埋。

至少，我也出了一份力，不是吗。

如果这世上没有法律，社会会是什么样的?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篇十四**

近期，环保局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相关的宪法方面的知识，通过这次学习就我个人的体会谈一下我的学习心得。

一、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这是我国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保持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长治久安的法律基础，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兴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制保证。

这次修改宪法，坚持中央提出的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严格依法办事的原则，体现了宪法的稳定性和适应性的统一、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统一、讲政治和讲法制的统一。经过这次修改，我国宪法更加完善，更加符合国情，更加反映时代精神，更加适应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的要求，必将更好地发挥国家根本法的作用。

二、新宪法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一道写入宪法，把确定的重大理论观点和重大方针政策写入宪法，为贯彻落实和精神提供了宪法保障。

确立宪法在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中的指导地位，反映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意愿，体现了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统一，有利于巩固和发展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新世纪、新阶段继续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宪法以国家根本法的形式肯定了十一届三中金会以来，我们党指导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科学理论、正确路线和一系列重大方针政策，为坚持和运用党领导人民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伟大实践中取得的成功经验，提供了法律保障。进一步学习和贯彻实施宪法，对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推进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三、我们要在全面学习宪法的基础上，深刻理解这次修改宪法总的原则，全面准确地领会和把握这次宪法修正案的精神实质，更好地贯彻实施宪法。要全面准确地领会和把握确立宪法在国家政治和社会生活中指导地位的重要意义，坚持以宪法统一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思想和行动。

要全面准确地领会和把握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的科学内涵，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科学的发展观，不断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要全面准确地领会和把握在统一战线表述中增加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的重要意义，坚持党关于爱国统一战线的各项方针政策，最广泛、最充分地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要全面准确地领会和把握党和国家对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政策，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在市场竞争中充分发挥各自优势，相互促进，共同发展。

要全面准确地领会和把握保护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权和继承权的科学内涵，在加快经济发展和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进程中，依照法律规定，切实保护全体公民的私有财产权和继承权，正确处理私有财产保护和公共利益需要的关系。要全面准确地领会和把握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的科学内涵，依法维护人民群众的经济、政治、文化权益，不断推动我国社会主义人权事业的发展。

四、我们要把学习新宪法,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大兴求真务实之风结合起来，同认真实施\"六五\"普法规划，努力提高全民法律素质和提高全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结合起来，促进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全面发展。

五、要大力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活动，努力提高我局队干部职工尤其是党员领导干部的宪法意识和法制观念。要在全体干部职工中大力宣传宪法知识，使全体干部职工了解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基本经济制度，增强干部职工对社会主义祖国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自觉按照宪法和法律规定的途径和形式，参与局队的管理，依法办事、依法行政，努力把局队的各项工作做好。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篇十五**

通过学习，充分了解到了宪法的特点

一、现实性

一是确立“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宪法的指导思想。宪法的指导思想是宪法的灵魂，是引导国家各项工作和实施宪法的指南。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写入宪法，反映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意愿，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在新世纪新阶段继续团结奋斗提供了共同的思想基矗

二是进一步明确国家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在宪法中规定经济制度是我国社会主义宪法的基本特征之一。现行宪法制定时我国还处于计划经济时期，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重很小，宪法没有明确非公有制经济的地位。随着改革开放的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扮演的角色越来越重要。宪法修正案把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纳入统一战线的范畴，表明我国政权的基础扩大了，合法性增强了，对于维护国家稳定，保护劳动者的积极性，促进经济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三是完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成的规定。自香港、澳门回归祖国后，特别行政区就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组成部分，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派自己的代表。宪法修正案在宪法第59条第1款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成的规定中增加“特别行政区”，符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成的实际情况。

四是关于职权的规定。改革开放以来，国家间的交流和合作越来越频繁，客观上要求参与更多的国事活动。宪法修正案根据现实需要赋予“进行国事活动”的职权，是非常必要的。

**学宪法讲宪法心得体会100字篇十六**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要建设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就必须在全社会形成“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的社会主义道德观念，让遵纪守法成为我们的荣誉。

“法律”可以说是黑色的，因为它在犯罪人面前，意味着判决、处罚;“法律”亦可以说是红色的，因为它在无辜者面前，代表着正义，公平。当某人被证据确凿地证明有罪或无罪的时候，法律就得到了体现，正义就得到了伸张。“法”是体现统治阶段的意志，国家制定和颁布的公民必须遵守的行为规则，“律”是具体的规则，条文。“法”、“律”结合起来，组成了这个社会中神圣的词语。古罗马的西塞罗曾在《论法律》中说道：“法律是根据最古老的、一切事物的始源自然表述的对正义与非正义的区分，人类法律受自然指导，惩罚邪恶者，保障和维护高尚者。”法律在这个社会中是一种权威，人们需要参照它来生活;法律是一扇屏障，是那些弱小的人温暖的家，他们的利益在这里得到了保障，他们权利在这里得到了自由;法律更是一条粗大的铁链，它紧紧地绑住犯罪分子，让他们无法在这个社会中胡作非为。

随着经济的高速发展，社会的进步，法律同样也会进一步完善，因为整个世界的和平发展是要依靠法律才能稳步的前进。法律离我们并不遥远，无论是在家庭生活、社会生活中，法律都与我们息息相关。我们需要学法，懂法，用法，不犯法。才能像法国的泰·德萨米在《公有法典》中说的那样：“这些神圣的法律，已被铭记在我们的心中，镌刻在我们的神经里，灌注在我们的血液中，并同我们共呼吸;它们是我们的生存，特别是我们的幸福所必需的。”遵纪守法是每个公民应尽的社会责任和道德义务。一个国家即使经济实力再强，假如没有健全的法制，没有遵纪守法的国民，仍不能算是一个真正文明、强大的国家，照这个标准来看，我们离真正的“强盛”还有相当一段距离。虽然，我国目前已经构建起了比较完备的法律框架，普法教育也搞了多年，但实事求是地讲，“遵纪守法”四个字还远没有成为所有公民的自觉行动。应该说，我们这个五千年的文明古国，虽然距离一个真正意义上的法制国家尚需时日，但却并不缺少建立和谐社会所必不可少的道德传承。民众对法纪是忠诚的，他们甚至希望像苏格拉底那样用生命去追随自己心中神圣的法律。古希腊雅典的“当权者”以对神不敬等罪名逮捕了苏格拉底并判他极刑。临刑前，他的弟子们决定帮他越狱，而且一切都准备妥当。但苏格拉底却说：“我的信仰中有一条就是法律的权威，既然法律判处我极刑，作为一个好公民，我必须去遵守。”苏格拉底最终带着对法纪的忠诚含笑离开了人世，但他的思想却流芳百世。

在大多数国人来看，苏格拉底确实有点迂腐，既然法纪本身不公正，那为什么还要服从呢?有人认为，由于人们的道德准则与正义原则并不完全一致，也就必然存在意见分歧与矛盾。因而，为了建立良好社会秩序，人人都应当遵纪守法。在人民当家作主的现代中国，法律是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人民制定出来的，反映了人民的基本意志，我们更应当自觉遵守和维护。什么时候，我们国家不仅经济实力足够强大了，而且“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的荣辱观也真正成为一种被全社会广泛认同、自觉追求的公共时尚时，中华民族的实力才能软硬兼备，傲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遵纪守法是现代社会公民的基本素质和义务，是保持社会和谐安宁的重要条件。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条件下，从国家的根本大法到基层的规章制度，都是民主政治的产物，都是为维护人民的共同利益而制定的。“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就是遵从人民意愿、维护人民利益的高尚之举，必将受到人民的肯定和赞同。这应该是每一个积极向上的人所追求的荣誉所在。

国无法不治，民无法不立。人人守法纪，凡事依法纪，则社会安宁，经济发展。倘若没有法纪的规范，失去法度的控制，各项秩序就无从保证，人们生存、发展的环境就会遭到破坏，人民群众就不可能安居乐业。十年“文革”，社会动乱，民主与法制遭到疯狂践踏，党纪、政纪、军纪受到严重破坏，社会秩序荡然无存，正常生产、生活无法进行，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得不到应有的尊重与维护，就连的人身自由与生存权利也得不到基本保证。这种“史无前例”的混乱无序状况，破坏了社会的安定，阻碍了经济的发展，给国家和人民带来了无可估量的巨大损失，教训极其惨痛而深刻。今天，我们强调“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就是要进一步告诫人们，无论一个国家、一个社会、一个军队，还是一个地区、一个单位，须臾不可没了法纪的规范，须臾不可乱了正常的秩序。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本质上是民主法治社会。在民主法治的背景下，违法乱纪就是践踏民意，危害社会。有人似乎觉得违法乱纪可以捡便宜、捞好处，所以不惜以身试法，铤而走险，甚至沾沾自喜于钻一下法纪的空子。这是一种极其危险的玩火行为。那些最终被绳之以法的人，在最初都毫无例外地抱有侥幸心理，以为可以超越于恢恢法网，乃至为自己的违背法纪而骄傲。当正义的宣判来临之际，他们才开始悔恨、自责，留下了多少以警后人的教训!如果当初多一点遵纪守法的光荣感，少一点违法不遵的行为;多一点违法乱纪的耻辱感，少一点违法乱纪的侥幸心，又何至于此!

总之，只有遵纪守法才能获得自由。法纪不仅反映人民的意愿，也是人类对社会生活的深刻总结，反映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遵纪守法是遵从规律的表现，是聪明睿智的表现。马克思曾经讲过，“法典是人民自由的圣经”。逆法而动，越规而行，不是什么勇敢的举动，恰恰是无知和愚昧的表现。这种无视实践经验、无视客观规律的行为，绝不会带来什么好的后果，终究难逃客观规律的制裁。例如有人对交通法规毫不在意，任意穿行。当灾难降临时，既贻害自己，也贻害他人，留给人们的绝不是对英雄行为的扼腕痛惜，而是对冥顽落后的鄙视和警示。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